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提供資料之用，並不構成於任何司法權區(包括美國)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在概無根據美國證券法註冊或獲豁免註冊的情況下，不得於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任何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僅可透過售股章程的形式進行，售股章程可向發行人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索取，且當中須載列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告所述的證券。



CHINA GREE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4)

有關發行新股份之補充函件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簽訂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人以每股認購股份1.34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176,805,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補充函件以修訂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以相同認購價將認購金額增加至約303,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3,000,000元)。

本公司將根據將召開及舉行之新股東特別大會上向股東尋求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新認購股份，約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0.40%。

* 僅供識別

認購事項須待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不一定繼續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包括(i)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之詳情；及(ii)召開新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茲提述(i)本公司兩份日期同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一三年到期人民幣1,350,000,000元以美元償付之3.00厘可換股債券之同意徵求(「二零一三年債券公告」)及有關發行新股份(「認購事項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之澄清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一三年債券公告(「澄清公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股份(「認購事項通函」)；(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一三年到期人民幣1,350,000,000元以美元償付之3.00厘可換股債券之同意徵求及單邊聲明及承諾(「債券持有人大會結果公告」)；及(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無限期擱置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擱置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三年債券公告、認購事項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債券持有人大會結果公告及擱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簽訂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人以每股認購股份1.34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176,805,000股股份。

補充函件

日期：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

訂約方： 本公司
認購人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補充函件(「補充函件」)以修訂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將認購金額增加至約303,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3,000,000元，即以相同認購價認購226,553,576股新股份)。

認購事項須待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不一定繼續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新認購股份的總數

根據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擬認購、發行及配發約226,553,576股新認購股份（「新認購股份」），相當於認購事項前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5.63%，以及經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0.40%。

認購事項先決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 (i) 已獲得債券持有人批准經修訂建議；及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但須於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新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授出配發及發行該等新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以及此後於發行該等股份之前該上市及買賣之批准並未撤回。

有關經修訂建議，請參閱債券持有人大會結果公告。

倘若條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同意之較後日期之前並未達成，除非另行規定，否則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應告終止。

發行新認購股份的特別授權

新認購股份將按於新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授的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將會向聯交所申請將根據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予以配發及發行之新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持股架構

除本公告另有擬定者外，根據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期可獲取的資料並假設本公司的持股架構維持不變，下表載列本公司緊接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完成前及緊隨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完成後的持股架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認購事項前		緊隨認購事項後		緊隨根據經修訂 建議悉數兌換債券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主要股東						
Capital Mate Limited ¹	407,274,000	46.07%	407,274,000	36.67%	407,274,000	24.73%
認購人	-	-	226,553,576	20.40%	226,553,576	13.76%
公眾人士						
債券持有人	-	-	-	-	536,358,196	32.57%
其他公眾持有人	476,761,540	53.93%	476,761,540	42.93%	476,761,540	28.94%
總計	<u>884,035,540</u>	<u>100.00%</u>	<u>1,110,589,116</u>	<u>100.00%</u>	<u>1,646,947,312</u>	<u>100.00%</u>

附註：

- 該407,274,000股股份由Capital Mate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孫少鋒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訂立補充函件之理由

誠如債券持有人大會結果公告所公佈，本公司未能取得債券持有人對債券持有人決議案之批准。本公司已提出經修訂建議。通過訂立補充函件，本公司能夠籌集額外資金以履行於經修訂建議項下之責任。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03,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3,000,000元）。董事擬將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296,500,000港元）用於提前支付經修訂建議項下之現金還款。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包括(i)經補充函件補充之認購協議之詳情；及(ii)召開新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鋒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聶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志剛先生、胡繼榮先生及鄭寶東先生。

* 僅供識別